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

关于调整大亚湾区第八批公租房开展 申请时间的通知

按照惠州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的通知，9月1日7时起，全市范围内实行“五停”措施。大亚湾区政务服务中心法人厅13号窗口于9月1日暂停接收大亚湾区第八批公租房申请资料，为确保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现将接收申请时间顺延至9月4日，不便之处敬请见谅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